

南山区卫健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第五十条规定，特向社会公布 2025 年区卫健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区卫健局联系（电话：0468-3308060，地址：南山区政府 3 楼；电子邮箱：nsqwjj1@163.com）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度，区卫健局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，严格恪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紧扣医疗服务优化、公共卫生保障等核心民生领域，通过健全机制强基础、聚焦重点提质效、创新方式促规范，全面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迈上新台阶。一是压实主体责任，筑牢公开保障根基。部门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明确部门人员岗位职责，构建“部门领导亲自抓、部门人员协同配合”的工作格局。始终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将信息公开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推进，通过业务培训等方式，强化工作人员责任意识与业务能力，确保群众关切的卫生健康政策、服务动态等信息及时精准推送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让卫健工作在阳光下运行。二是完善制度体系，

守住安全公开底线。聚焦政务公开全流程规范，持续优化信息公开管理制度，细化公开范围、流程与审核标准，形成“事前审查、事中管控、事后追溯”的闭环管理机制。严格执行保密审查规定，对拟公开信息开展多维度合规性审核，精准划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三类信息清单，既确保公共卫生应急处置、惠民政策落实等重点信息应公开尽公开，又严防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泄露。同时，建立信息公开动态调整机制，定期评估公开内容适配性，不断提升信息公开的精准度与安全性，实现政务公开与信息安全的有机统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0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7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项之和)		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区卫健局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中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对照新时代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要求，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，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：一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深入。对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，主动公开意识不强，导致一些政策解读等内容公开不够及时、不够具体，公开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展；二是公开形式较为单一。目前信息公开主要依托政府网站等传统平台，新媒体应用不足，公众获取信息的便捷度和体验感有待提升。部分公开内容呈现方式较为简单，缺乏图表、图解、视频等更易理解的形式。

针对这些问题，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。一是强化责任落实，提升主动公开意识。通过召开专题会议、开展业务培训等方式，进一步统一思想、提高认识，压实信息公开责任。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台账管理制度，确保应公开尽公开、及时公开、准确公开；二是丰富公开形式，增强公开的可读性和互动性。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，发布政策解读、健康科普等内容，提高信息传播力和影响力。探索使用图解、短视频等群众喜闻乐

见的形式，提升公开内容的易读性和吸引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